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wes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Limited

西證國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

有關出售債券的 須予披露交易

本集團出售BOCAVI債券

於2023年7月19日及2023年7月20日，本公司於OTC市場以總代價(連同應計利息)約970,752美元(相當於約7,571,866港元)出售本金總額為1,000,000美元(相當於約7,800,000港元)的BOCAVI債券。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出售事項乃透過一系列於12個月期間內進行的交易進行，故已出售的BOCAVI債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合併計算。由於BOCAVI債券出售事項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彼等均低於25%，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出售事項

於2023年7月19日及2023年7月20日，本公司於OTC市場以總代價(連同應計利息)約970,752美元(相當於約7,571,866港元)出售本金總額為1,000,000美元(相當於約7,800,000港元)的BOCAVI債券。

BOCAVI債券的資料

| | | |
|----------|---|----------------|
| 發行人 | : | 中銀美國 |
| 擔保人 | : | 中銀航空 |
| 發行類型 | : | 固息票據 |
| 票面年利率 | : | 1.625% |
| 到期日 | : | 2024年4月29日 |
| 上市 | : | BOCAVI債券於新交所上市 |
| 國際證券識別碼 | : | US66980Q2A49 |
| 貨幣 | : | 以美元報價及買賣 |
| 最小每手買賣單位 | : | 200,000美元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出售的BOCAVI債券應佔淨虧損(除稅前及除稅後)(指自2022年6月1日收購BOCAVI債券起的業績)如下：

| |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美元 |
|--------|-------------------------------------|
| 除稅前淨虧損 | 8,246 |
| 除稅後淨虧損 | 8,246 |

財務影響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錄得約5,252美元(相當於約40,966港元)的溢利，即出售事項所收取代價與已出售BOCAVI債券的收購成本(不包括交易成本)之間的差額。本集團因出售事項而錄得的實際收益或虧損金額將須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及最終審核。本集團擬將出售事項的所得款項用作本集團未來投資及一般營運資金。

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資料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經紀及孖展融資、企業融資、資產管理及自營交易。

中銀航空的資料

中銀航空為一家根據新加坡法律註冊成立並於聯交所上市的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588)，與其附屬公司共同從事飛機租賃、飛機買賣及相關業務。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中銀航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並非本集團股東。

中銀美國的資料

中銀美國是一間於美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中銀航空的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飛機租賃業務。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中銀美國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並非本集團股東。

代價及結算基準

出售事項的總代價(包括應計利息)約為970,752美元(相當於約7,571,866港元)，即已出售BOCAVI債券當時的市價。出售事項之全部代價已及將會根據相關標準市場慣例以現金結算。

由於出售事項乃透過OTC市場進行，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各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股東。出售事項經濟在個人買方(定義見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4附註1作出的3.7公告)同意後進行。

出售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的投資策略為(其中包括)透過投資於不同業務板塊的廣泛投資組合(包括但不限於股票、債券、基金、結構性產品及衍生工具)，於可接受的風險範圍內獲取長期回報。多年來，本集團一直尋求於機會出現時多元化其投資組合，並將不時在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的情況下變現其投資。

出售事項符合本集團有關證券交易及金融投資的主要業務，可讓本集團(i)變現本公司於上市證券及債券的投資；(ii)增強本公司流動資金及(iii)獲取額外現金流。由於出售事項乃於OTC市場上按現行市價進行，董事認為出售事項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出售事項乃透過一系列於12個月期間內進行的交易進行，故已出售的BOCAVI債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合併計算。由於出售事項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彼等均低於25%，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 「3.7公告」 | 指 | 本公司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3.7條、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日期為2022年12月30日及2023年6月30日的公告 |
| 「董事會」 | 指 | 董事會 |
| 「中銀航空」 | 指 | 中銀航空租賃有限公司*，一家根據新加坡法律註冊成立並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588) |

| | | |
|------------|---|--|
| 「中銀美國」 | 指 | BOC Aviation (USA) Corporation，一間於美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中銀航空的全資附屬公司 |
| 「BOCAVI債券」 | 指 | 本集團於2022年6月1日於OTC市場以總代價約965,500美元收購的本金總額1,000,000美元 |
| 「本公司」 | 指 | 西證國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
| 「關連人士」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相同涵義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出售事項」 | 指 | 本公司於2023年7月19日及2023年7月20日以總代價（連同應計利息）約970,752美元（相當於約7,571,866港元）出售本金總額為1,000,000美元（相當於約7,800,000港元）的BOCAVI債券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港元」 | 指 |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
| 「香港」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獨立第三方」 | 指 |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獨立第三方 |
| 「上市規則」 | 指 |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 「OTC市場」 | 指 | 場外交易市場 |
| 「股東」 | 指 |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

| | | |
|-------|---|---------------|
| 「新交所」 | 指 | 新加坡交易所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美元」 | 指 |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
| 「%」 | 指 | 百分比 |

就本公告而言，貨幣換算採用1.00美元兌7.80港元的匯率(如適用)。該匯率僅供說明之用，並不表示任何港元或美元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能按該匯率換算。

承董事會命
西證國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宏偉

香港，2023年7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宏偉先生(主席)及黃昌盛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蒙高原先生、梁繼林先生及曹平先生。

* 僅供識別